

# 汝州市文物局文件

汝文物〔2022〕67号

签发人：徐永华

办理结果：A

## 对汝州市政协九届一次会议 第179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相黎丽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强中大街管理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中大街西自洗耳河东至城垣路全长约1.5公里，素有汝州“王府井”之称。街区自古商贸繁荣，传统民居鳞次栉比，沉淀了汝州浓厚的人文历史和诸多的文物古迹。近年来，市委、市政府加强城市策划研究，坚持以科学规划为引领，抢抓百城建设提质工程的机遇和优势，按照原汁原味、修旧如旧、特色彰显的总基调，全面实施以中大街为中心的老城片区整治提升改造工程；今年，

市委、市政府又以中大街茶马古城建设为契机，统筹“古”“新”做文章，以文兴城增活力，打造文旅融合发展示范点，把古韵流芳的中大街呈现在世人面前，充分展现了新时代汝州发展的蓬勃活力。中大街现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处，河南省文物保护单位1处，汝州市文物保护单位2处以及“三普”时登记的一般文物点多处，这些文物保护单位已成为汝州古老历史和文明的见证。针对您在提案中所提到的文化名人故居，我局高度重视，指派文物保护科、文物资源科骨干专项进行调查。

经与文广旅局、史志办、档案局、市委党研室、钟楼街道办等单位沟通，收集相关资料，现场调查情况如下：清末武举人尚斌、民国法国留学生尚亚南老宅，席宝山旧宅，吴家驿站已改建或新建，已无文物价值；天花堂仅保存临街店铺，仁义胡同缺少文物保护主体；民国抗日中将戴民权旧居已整体翻修，仅后楼保存原始风貌，整体布局尚存，有部分文物价值；南门里林蓝故居尚存过厅及后楼2座建筑，有一定文物价值，但其产权目前涉及5家原住居民，存在一定的保护难度。2018年，我局为加强林蓝故居的保护工作，曾与汝州福音堂（省保）及北侧2处宅院打包申请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，未获国务院批准，故林蓝故居一直作为一般文物点保护。

您提案中建议加强汝州这些名人故（旧）居的保护工作，作为地方文物行政管理部门，我们非常认同。其中的林蓝故居已列入申报市（县）级文物保护单位拟定名单。近期，根据全市文物

保护工作总体规划部署，我局将申请市政府启动我市第五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，我们将在广泛收集相关文史资料的基础上，进行专项调查，科学评估，遴选一批具有历史价值、艺术价值、科学价值、文化和社会价值的文物保护单位，增添我们的文化自信，为汝州文旅融合发展，“茶马古城”创建作出积极贡献。

在此，非常感谢您对我市文物保护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



2022年9月15日

(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市文物局 18737591881 联系人：戴光武)

---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3份），委员所在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（1份）。

---